机动车违停、僵尸车霸占人行道、共享单车乱放、流动和占道洗车

昨起专项整治这四种违法行为

本报讯（记者 边城雨 通讯员 霍卫国） 机动车违停、僵尸车霸占人行道、共享（电）单车乱放、流动和占道洗车，针对市民深恶痛绝的车辆违法占道现象，昨天，我市城管部门启动专项整治行动。此次整治行动将持续到8月底。

为切实解决车辆违规占用人行道等问题，维护城市道路的畅通和完好，城管部门将围绕重点区域、时段，以全市文明城市创建路段和重要商贸区、服务窗口、车站、学校、菜场周边以及城乡接合部等点位为重点整治范围。重点整治内容包括人行道违法停车、僵尸车违法长期停放、共享（电）单车人行道违规投放和停放、占道洗车等四类顽疾问题。

市综合行政执法局通知要求，各级执法单位在违停抄告中，要全面实施手持移动执法一体机（PDA），对中心城区列入文明城市创建的道路进行全路段、高频次违停抄告，保持高压态势，实现不敢停、不想停，确保还路于民、文明创建不扣分。非中心城区要按照当地实际，对城市主干道、重要部位周边、群众有反映的点位，加大抄告力度。

针对僵尸车霸占人行道等公共区域乱象，在前期对僵尸车治理的基础上，再次开展僵尸车全面排查工作，对照僵尸车认定标准，按照明确的职责范围、规范的处置流程，落实分类处置措施，清理违法停放在人行道、收费停车位、绿化带上的僵尸车。

持续推进共享（电）单车治理，按照宁波市区互联网租赁自行车专项整治协调领导小组的统一安排，推进共享（电）单车治理工作。继续加大人行道、城市绿地等区域乱停乱放共享（电）单车的清拖工作，确保非机动车停车秩序。

加强占道洗车管理。对沿街洗车店进行全面排摸，建立占道洗车店档案，按照一店一策、分类处置、综合施策的原则，逐步规范洗车店行为，消除占道洗车现象。强力取缔无证流动洗车，重点解决夜间无证占道洗车扰民问题。

为突出整治工作实效，市综合行政执法局要求各单位于5月底前完成静态问题的整改和动态问题的有效管控，对于易反复、群众有反映的问题，有针对性地开展反复的专项整治行动，确保措施到位、整改到位。同时，结合城市管理精细化工作落实配套长效机制，要求市政部门遵循应划尽划原则，加大停车位施划工作力度；充分发挥智慧停车平台的作用，着力引导车辆就近合法停车。

道路泊位停车收费昨起恢复

有些车落满了灰尘，快去开走吧

本报讯（记者 边城雨 通讯员 华骋珅） 根据疫情防控需要，我市自2月6日起暂停道路泊位停车收费管理。随着疫情缓解，城市各项秩序有序恢复，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决定自昨天9点起，恢复道路泊位停车收费管理。

“为有序恢复道路泊位停车收费管理，我们提前做了大量准备工作，一方面通过广泛宣传让市民知晓相关政策，另一方面全面做好咪表管理人员健康筛查、各类设施的消毒等工作。”海曙区综合行政执法局相关负责人表示。

记者在采访中发现，有的车子停在咪表停车位上已经落满了灰尘，应该已经停了很长时间。执法队员通过温馨告知，提醒车主4月1日起开始收费，请及时把车子驶离或根椐实际情况自行处理。

据介绍，海曙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对区域内道路泊位进行了全面检查，针对在泊位上停放时间较久的车辆，放置内容为“4月1日起恢复道路泊位停车收费管理”提示卡片。组织人员对咪表杆、咪表面板按键进行全面消毒，对咪表设备内置电池进行充电，开展设备调试，确保咪表卡、市民卡、微信扫码支付能正常使用。

据了解，道路咪表泊位管理员上岗时均配有稀释酒精，向接触式刷卡的车主无偿提供酒精进行消毒。请车主尽量选择线上扫码支付，减少当面支付或现金支付，避免不必要的接触。

一周楼市速递

存量房量价齐升 楼市相对理性

据南天房产数据平台显示，上周市中心城区存量住宅成交量环比上升15%，成交总面积环比上升17%，成交总金额环比上升18%。上周市中心城区成交均价为24427元/㎡，环比下降2%；其中：海曙区的成交均价为24416元/㎡、环比上升3.13%，江北区成交均价22430元/㎡、环比上升0.23%，鄞州区的成交均价为26804元/㎡、环比下降7.09%。

周存量住宅付款方式变化：上周住宅成交一次性付款与按揭付款比例为27%：73%。按揭付款人群中，选择商业贷款的占比为74%，商业与公积金组合贷款的占比为19%，纯公积金贷款的占比为7%。虽然，近几周宁波二手房成交量是稍微有了点起色，但成交数据并不意味着“小阳春”的到来，主要是因为1、2月份的交易太过于低迷，现在只是需求被正常释放，而且“房住不炒”定位已深入人心，目前，楼市成交处于较为理性阶段。

实习记者 马娟娣 通讯员 庄艳

南天房产 NANTIAN REAL ESTATE

分类广告 56118880

友情提醒：使用本栏目征婚信息请注意查验对方相关个人资料。因广告审查仅涉及《广告法》要求的相关内容，敬请应征者注意自我保护。

好消息

北京强华糖尿病医学研究院集民间秘方结合古典经方加减，对痛风、心脏早搏、人体（肺、甲状腺、乳腺等）结节专方研究，合作宁波鄞州强华中医诊所，特约有上述症状者各10位病友，由上海中医专家坐诊，欢迎预约。

另：宁波鄞州强华中医诊所诚聘有医师资格的中医医师（正副主任，有一技特长者优先），待遇优厚！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电话：13805858010

地址：宁波市鄞州区邱隘镇善嘉路286弄36号

出租转让

办公房、商铺出租

马园路169号6楼办公房412㎡ 镇明路36号29层办公房1100㎡ 丽园南路518号2号地铁口旺铺十间联系电话：15888196137

●**江北区**倪家堰路288号1000M2标准仓库出租，可分隔，联系：13065631950、13957433594

招商合作

●**正规**大型口罩厂厂家销售防护一次性口罩和KN95口罩，欢迎外贸企业和复工企业前来洽谈，价位非常有优势。

联系电话18069102113 郑先生

●**德胜包子：鲜肉、素菜、什锦等**招社区代理：13906680249

法律服务

●**合同纠纷、法律顾问 56281878**

●**离婚、房产、经济纠纷 87295238**

搬家搬厂

●**快捷专业搬家搬钢琴 87907772**

●**千喜搬家搬厂特优 87778900**

鄞州凤凰工艺墓园

民政部门批准的经营性公墓，位于鄞州五乡镇联合村。园区监控路灯设备齐全，全面清洁工作年均4至5次，环境优美交通便捷并有大型停车场地。公交：155路、162路宝幢站下步行约15分钟，地铁1号线宝幢站下车可以免费接送（需提前预约）。

墓园电话：0574-88383118 13957891168 欢迎垂询

服装加工

●**定做**口罩防护服15001981650

旧货回收

●**高价收一切旧货 13586580881 严**

●**承接拆迁搬、工程 18892613317**

宁波市育王三墓园

本墓园是民政部门批准的正规公墓，位于阿育王寺大门正南面（过铁路桥洞往左50米）价格亲民，最低价一万元，（约2-3平方米壹穴），来必接送。公交155路、162路、到育王寺站下车或轻轨一号线宝幢站下车。

预约电话：88339061 13567920891

商铺出租

个人出租东钱湖大道796号一楼商铺450㎡。

张女士13306688090

办公房出租

江东兴宁路172弄10号，面积350㎡，共12间，已装璜，全市最低价每平方米25元。13505742668胡

九峰陵园

市级重点扶持经营性陵园！

九峰陵园园林式陵园，坐向东南，园内小桥流水亭台楼阁，鲜花草坪，不是公园胜似公园，多年来一直有新老客户赞美，真正成了人生后花园理想选择。（地铁一号线宝幢站每天有专车接送，需提前预约）地址：鄞州区五乡镇宝同村

0574-88389515 88389516

甬城之恋

宁波本土婚介

享家人般服务

甬城之恋全程提供线下一对一婚姻介绍服务，征婚者请带上身份证、学历、房产、职业及婚姻状况等相关能证明自身婚姻状况的资料，以便提高您的征婚真实性，增加相亲成功率。

电话：27992112、27992119

地址：药行街31号，灵桥广场七楼C1（电梯旁）

甬城之恋

离异单身男士，50岁，1.76米，宁波人，市区有独立住房，个人经商，收入丰厚，经济优越，外向热情的他，是个足智多谋，有独立见解的思考者，诚觅温柔体贴，善解人意的单身女士（带孩也可）相约今生，地区不限。

联系：13336603840徐老师

甬城之恋

未婚男27岁，1.75米，宁波人，全日制大学毕业，市中心有113平方独立婚房，有稳定职业，经济条件优越，聪明富有才学的他，待人热情，有幽默感，诚觅在甬有稳定工作，外表清爽的女孩相约一生（限浙江境内）。

联系：13336603840徐老师

甬城之恋

未婚女28岁，1.63米，宁波人，全日制本科毕业，有份稳定工作，年收入丰厚条件优越，聪明漂亮的她乖巧懂事，是个孝顺长辈的好女孩，诚觅在甬有稳定工作，并有住房或有能力购房的男孩牵手，（限浙江境内）。

联系：13336603840徐老师

甬城之恋

丧偶男66岁，1.8米，宁波人，市区有102平方独立住房，一个儿子已成家立业，企业退休，劳保丰厚，经济条件优越，本人外表忠厚，为人随和，待人真诚诚觅外表清爽，人品优秀，无子女负担，有劳保的女士共度夕阳红，地区不限。

联系：13336603840徐老师

甬城之恋

离异女士68岁，1.63米，宁波人，一个女儿已成家立业，企业财务工作退休，劳保丰厚，本人皮肤白净，长相年轻，性格直爽善良本分，待人处事干净利落，诚觅有劳保，长相干净，无子女负担的单身男士共度夕阳红。

联系：13336603840徐老师

甬城之恋

离异女士39岁，1.67米，宁波鄞州人，带有一个儿子，本人在宁波一家企业上班，温柔贤惠的她能够勤俭持家，诚觅在宁波或鄞州有住房，有份稳定收入，老实本分的男士（带孩也可）重组家庭共同生活，（限浙江境内）。

联系：13336603840徐老师

声明公告 刊登热线 56118880

撤销合并公告

本公司撤销原2019年2月23日在都市快报B05版刊登的合并公告。

特此公告

浙江盛奎实业有限公司

宁波市舜辉电器有限公司

减资公告

根据公司股东决定，将注册资本由6000万元人民币减至4800万元人民币，并按有关规定办理工商减资手续。

特此公告

宁波卓威新材料有限公司

●**宁波市**海曙酵小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遗失公章、财务专用章各一枚，声明作废

●**由于**保管不善遗失宁波万聚置业有限公司开具的增值税普通发票1份（二、三联），发票代码033021900105，发票号码00473258，含税额947997元不征税，购房人宋兆伦，特此声明

●**余姚市**宏盛再生资源有限公司遗失公章一枚，声明作废。

公 告

2019年10至11月，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受理浙江曙丰物资贸易有限公司、宁波红太阳金属制品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两案，均指定浙江素豪律师事务所为管理人。浙江曙丰物资贸易有限公司名下登记有机动车六辆，分别为浙B2B653号牌的别克牌小型汽车（车辆型号SGM7252GL）、浙B0Q540号牌的别克牌小型汽车（车辆型号SGM7163LE）、浙B9V267号牌的东风牌小型汽车（车辆型号EQ6381LF）、浙B2225号牌的扬天牌小型汽车（车辆型号CXQ9191Z）、浙B14225号牌的解放牌小型汽车（车辆型号CA4110K2R5）和浙B02Z22号牌的别克牌小型汽车（车辆型号SGM7161MTA）；宁波红太阳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名下登记有机动车一辆，为浙BE153Z号牌的东风牌小型汽车（车辆型号EQ6361PF6）。以上车辆现在均下落不明，且逾期未检验而达到报废标准。依照相关法律规定，任何占有上述车辆的主体应立即联系管理人返还车辆，且不得擅自进行使用；擅自使用的，须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和后果。联系人：邵敏 13958288988

浙江曙丰物资贸易有限公司管理人

宁波红太阳金属制品有限公司管理人

2020年04月02日

●**陈波飞**遗失太平洋保险公司商业险保单一份，保单号：AN IB901Y1419B037671O保单流水号：CFBA1908566869声明作废。

●**宁波**高享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遗失法人章（陈贤锋）声明作废。

●**程新科**遗失宁波合生锦城房地产有限公司开具的宁波增值税普通发票，发票代码33021743 20，发票号码02114509，金额252745元，声明作废

●**宁波**雄镇砂业有限公司遗失公章一枚，声明作废

●**包静锋**遗失保险执业证33020 319761115274X，声明作废

●**周浩杰**遗失宁波明州医院发票，号码01315836（6192.14元），声明作废

●**邬志信**遗失宁波奉化盛建置业有限公司开具的发票三张，发票号00951197（252118元）、00951468（100000元）、00943445（49586元）声明作废

●**宁波**君翔汽车服务有限公司遗失公章、财务章、法人章（吴翔），发票章各一枚，声明作废

●**宁波**青牛塑胶工业有限公司遗失财务章一枚，声明作废

●**宁波市**江北惠贞保健按摩服务部遗失公章一枚，声明作废

500kV姚母线电61塔和500kV姚河线电61塔升高改造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

为保障公众环境保护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依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现公开下列信息，征求与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1）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余姚市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yy.gov.cn/（2）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余姚市交通运输局（余姚市南雷南路388号交通大厦，0574-62781008）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浙江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杭州市假山路69号，0571-81186286）**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为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环境影响评价范围之外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也可提出宝贵的意见。**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同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连接**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若有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请在上述网络连接下载填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将填好的表格按如下方式邮寄或邮件至建设单位。单位名称：余姚市交通运输局 收件人：周雪峰地址：余姚市南雷南路388号交通大厦 电话：0574-62781008邮箱：390351205@qq.com邮编：315400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

宁波市高速公路网规划（2018-2035年）环境影响评价公示

为充分了解社会各界对本规划实施的意见，更好地做好环境保护工作，现对本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进行公告，向公众征求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一、征求意见稿网络链接等**宁波市交通运输局：http://jtj.ningbo.gov.cn/art/2020/3/26/art_641_4067948.html。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致电或致函规划单位或环评单位。**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本规划范围为宁波市域范围，面积为9817平方公里。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为受规划影响的相关利益方，包括团体和个人，团体以相关居委会、街道及社区、村委、企事业单位为主，个人以规划区内常住居民为主。主要事项：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宁波市交通运输局：http://jtj.ningbo.gov.cn/art/2020/3/26/art_641_4067948.html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向规划单位或环评单位以书面或电子邮件的方式提出意见。**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自网站发布本规划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六、联系方式**（1）规划组织单位：宁波市交通运输局 地址：宁波市鄞州区和济街117号交通大厦 联系电话：0574-89187184 联系人：蔡工 联系电话：0574-89187184 （2）环评单位：浙江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杭州市未来科技城联创街199号 联系电话：0571-87992507 联系人：王工 联系电话：0571-87992507 邮箱：498432441@qq.com

宁波市交通运输局 2020年3月27日